

元 積 年 譜 稿

(下)

花 房 英 樹

元和十一年丙申

三十八歲（西紀八一六）

春，在興元養病。

有獻滎陽公詩五十韻289云、自傷魂慘沮、何暇思幽玄。自注云、積病瘡二年、求醫在此。滎陽公不忍歸之瘴鄉。滎陽公謂鄭餘慶。自元和九年三月、爲興元尹山南西道節度使。

秋、有景中秋八首361~。

第二云、啼兒冷秋簾、思婦問寒衣。簾斷螢火入、窓明蝙蝠飛。第四云、病憎燈火暗、寒覺薄幃空。婢報樵蘇竭、妻愁院落通。第五云、風頭難着枕、病眼厭看書。

歸通州。

有奉和滎陽公離筵作574云、南郡生徒辭絳帳、東山妓樂擁油旌。時有遣行十首369~。

第一云、慘切風雨多、沈吟離別情。舊辭前日社、蟬是每年聲。暗淚深相感、危心亦自驚。不如元不識、俱作路人行。十月、權德輿代鄭餘慶、爲興元尹充山南西道節度使。元積有奉和權相公詩。

題云、行次臨闕驛逢鄭僕射相公歸朝俄頃分途因以奉贈詩十四韻286。是歲、女樊生。

哭女樊四十韻255云、四年巴養育、萬里陁回縈。元積、元和十四年春、去通州往虢州。上推四年、正是年。

元和十二年丁酉

三十九歲（西紀八一七）

春、有生春二十首379~。

題下注云、丁酉歲。第十八云、何處生春早、春生老病中。土膏蒸足腫、天暖癢頭風。卞孝萱劉禹錫年譜云、劉氏有同樂天和微之深春二十首、是元積生春二十首和篇、誤也。說見拙稿白氏文集校訂餘錄。

一月、使興元。

有嘉陵水399·漫天嶺贈僧400·11月十九日酬王十八全素402·百牢關401等諸篇。漫天嶺詩云、五上兩漫天、因師懶業緣。百牢關詩云、郡堪九年內、五度百牢關。按元和四年使東川後九年、正是元和十二年。白居易有期李二十文略王十八質夫不至獨宿仙遊寺0647。疑白、元所謂王十八同一人。王質夫、見白居易元和十四年作寄王質夫0532。白詩云、我守巴南城、君佐征西幕。

將歸通州、過閩州。

有閩州開元寺壁題樂天詩576首，憶君無計寫君詩，寫盡千行說向誰。白居易有答微之1048首，君寫我詩盈寺壁，我題君句滿屏風。白詩元和十二年冬作。

四月十日，白居易作與元微之書。稹亦有詩。

得樂天書578首，遠信入門先有淚，妻驚女哭問何如。尋常不省曾如此，應是江州司馬書。又有寄樂天579。酬樂天書後三韻582。酬書後之詩云，今日廬峯霞遠寺，昔時鸞殿鳳廻書。兩科相去八年後，一種俱云五夜初。元和五年後八年，正是此年。時有酬知退580。

知退卽白居易弟行簡，時在梓州。見拙稿白居易年譜。

九月有報三陽神文972。

文云，元和十二年九月十五日，文林郎守通州司馬權知州務元稹。

十一月，吳元濟被誅。有賀表。

賀誅吳元濟表772首，臣聞拯遺甿於溝瀆，非聖不能。掃餘沴以雪霜，非天不可。

十二月，有酬東川李相公十六韻次用本韻并啓180°。

啓云，積啓，今月十二日，州吏廻。伏受相公書，示知小生所獻和慈竹等詩，闕達鑒覽，不蒙罪退，而又賜詩一十韻，并首序一百二十三言。詩云，臘月巴地雨，瘴江愁浪翻。李相公謂李逢吉。舊唐書憲宗紀云，元和十二年九月，以朝議大夫門下侍郎同平章事李逢吉，爲劍南東川節度副大使知節度事。啓中所謂和慈竹詩，卽和東川李相公慈竹十二韻179°。

是歲有樂府古題十九首 665～。

有樂府古題序 664。題下注云，丁酉。昨梁州見進士劉猛·李餘·各賦古樂府詩數十首。其中一二十章，咸有新意。予因選而和之。其有雖用古題，全無古義者，若出門行不言離別，將進酒特書列女之類是也。其或頗同古義，全創新詞者，則田家止述軍輸，捉捕詞先蠟蟻之類是也。劉李二子，方將極意於斯文。和劉猛詩十首，將進酒·田家詞在其中。和李餘詩九首，出門行·捉捕歌在其中。

巴蛇三首·蛤蜂三首·蜘蛛三首·蠻子三首·嫫子三首·浮塵子三首·蟲三首，皆元和十一年及十三年間，在通州司馬任內作。以無確實年月可求，姑次於此。

元和十三年戊戌

四十歲（西紀八一八）

春·有連昌宮詞 684。

陳寅恪元白詩箋證稿云，是此詩實成於元和十三年暮春。洪氏作於元和十二年間之說，卽以依題懸擬言，猶有未諦也。洪氏卽洪邁。其說見容齋隨筆。蘇仲翔元白簡譜云，連昌宮詞，元和十二年作，恐誤。

四月，有酬樂天東南行詩一百韻 287°。

序云，十三年，予以赦當遷，簡省書籍，得是八篇，吟歎方極。適崔果州使至，爲予致樂天去年十二月二日書。書中寄予百韻至兩韻，凡二十四章。屬李景信校書，自忠州訪予。連牀遞飲之間，悲咤使酒。不三兩日，盡和去年已來三十二章皆畢。李生視草而去。四月十三日，予手寫爲上下卷。所謂百韻卽白居易東南行一百韻寄通州元九侍御·澧州李十一舍人·果州崔二十二使君·開州韋員外·庚三十二

補闕・杜十四拾遺・李二十助教員外・竇七校書0908。崔果州郎果州

崔二十二使君詔。

又有和樂天送客遊嶺南二十韻 288・酬樂天江樓夜吟積詩因成三十韻

290。

酬樂天東南行詩一百韻序自注云、此卷唯五言大律詩一首而已。」一首

指酬東南行詩・和送客遊嶺南。白居易原唱卽送客春遊嶺南二十韻10

16。〔酬樂天江樓夜吟積詩云、忽見君新句、君吟我舊篇。〕見當巴微

外、吟在楚江前。又云、五千誠遠道、四十年中年。自注云、諸葛亮

云、揚州萬里、潯陽向餘五千。僕今年忽已四十。盧文弨元微之文集

校正云、董本作四十一、宋無一字。馬剛本注作時公年四十一、殊失

其舊。按明年夏、元稹在虢州。

時有喜李十一景信到 584・與李十一夜飲 585・別李十一五絕 589。・通

州丁溪館夜別李景信三首 745。等詩。

李景信見元和十年作灊西別樂天・博載・樊宗憲・李景信等三月三十

日相餞送詩、卽忠州刺史李景儉弟。

又有三兄以白角巾寄遺髮不勝冠因有感歎 588。

詩云、我身四十猶如此、何況吾兄六十身。

十月、有紅荆 618。

詩云、庭中栽得紅荆樹、十月花開不待春。

十一月、有告畚竹山神文 971・告畚三陽神文 970。

告畚竹山神文云、今天子斬三叛之明年。又云、自十月季旬周申癸而功半就。郡司馬元稹、率屬攸置酒肴、以告于神。告畚三陽神文云、維元和十三年、歲次戊戌、十一月辛巳朔、十日庚寅、通州司馬稹、

用肴酒、爲州人告于畚三陽之神。
時有竹枝詞。

白居易竹枝詞1151云、江畔誰人唱竹枝、前聲斷咽後聲遲。怪來調苦
緣詞苦、多是通州司馬詩。

十二月、除虢州長史。

白居易三遊洞序 1478云、平淮西之明年冬、予自江州司馬授忠州刺
史、微之自通州司馬授虢州長史。

元和十四年己亥
四十一歲（西紀八一九）

春、沿嘉陵江、經涪州、下大江。

有黃草峽聽柔之琴一首 619。第一云、胡笳夜奏塞聲寒、是我鄉音
聽漸難。第二云、憐君伴我涪州宿、猶有心情徹夜彈。柔之爲妻裴氏
之字。

三月十一日、遇白居易於峽中。停舟夷陵、三宿而別。

見白居易十年三月三十日別微之於灊上十四年三月十一日夜遇微之於
峽中 1107。白詩云、灊水店頭春盡日、送君上馬謫通川。夷陵峽口明
月夜、此處逢君是偶然。一別五年方見面、相攜三宿未廻船。又白居
易有三遊洞序 1478云、春、各祇命之郡。與知退偕行。三月十日、參
會於夷陵。翌日微之反棹送予、至下牢戍。又翌日將別未忍、引船上
下者久之。

秋有哭女樊四十韻 255。

題下注云、虢州長史時作。詩云、四年巴養育、萬里畝回榮。病是他
鄉染、魂應遠處驚。又云、迢遙離荒服、提携到近京。未容誇伎倆、
唯恨枉聰明。末云、暗窓風報曉、秋幌雨聞更。敗槿蕭疎館、衰楊破

壞城。此中臨老淚，仍自哭孩嬰。

九月、兄租歿於虢州官舍。穎作墓誌銘。

唐故朝議郎侍御史內供奉鹽鐵轉運河陰留後河南元君墓誌銘序962云、
君卽府君之第二子也。諱某，字玄度。娶清河崔鄰女，生四子。長曰
易簡、滎陽尉。次日從簡、曲沃尉。次行簡、太樂丞。幼弘簡。從簡
見寒食日毛空路示姪晦及從簡211。又云、元和十四年、以疾去職。

九月二十六日、歿於季弟虢州長史穎之官舍。銘云、惟孟年十一月十

六日、仲月之良辰、合葬我元君于咸陽縣之洪瀆川。

十二月、除膳部員外郎。

叙奏761云、江陵掾後十年、始爲膳部員外郎。同州刺史謝上表767
云、元和十四年、憲宗皇帝開釋有罪、始授臣膳部員外郎。白居易元
公墓誌銘2939云、長慶初、穆宗嗣位。舊聞公名、以膳部員外郎徵用、
誤。新唐書本傳云、穎尤長於詩、與居易名相將。天下號元和體、往
往播樂府。穆宗在東宮、妃嬪近習皆誦之。宮中呼元才子。
元和十五年庚子

四十二歲（西紀八一〇）

正月二十七日、憲宗崩。閏月三日、穆宗卽位。

正月、蕭俛爲中書侍郎平章事、元穎有爲蕭相讓官表773。

閏正月、有錢貨議狀776。

狀云、右閏正月十七日、宰相奉宣進止。如前者、臣以爲當今百姓之
困、其弊數十、不獨在於錢貨徵稅之謂也。

四月、有唐故京兆府盩厔縣尉元君墓誌銘955。

序云、享年五十五。以疾歿衡州。元和十五年四月日、歸祔於咸陽
縣。又云、是月二十一日、猶子晦跪於予曰、某日孤子震襄祔事、請

銘于季父。

五月、有憲宗章武孝皇帝挽歌詞三首198~。

第二云、天寶遺餘事、元和盛聖功。二凶梟帳下、三叛斬都中。按二
凶謂楊惠琳·李師道。三叛謂劉闢·李錡·吳元濟。題下自注云、膳
部員外郎時作。舊唐書憲宗紀云、五月十九日庚申、葬景陵。
時、門下侍郎同平章事令狐楚爲山陵使、元穎爲山陵使判官。
見冊府元龜總錄部讐怨。

編次詩集五卷、呈令狐楚。

舊唐書本傳云、宰相令狐楚一代文宗、雅知穎之辭學。謂穎曰、嘗覽
足下製作、所恨不多、遲之久矣。請出其所有、以豁予懷。穎因獻其
文。楚深稱賞、以爲今代之鮑謝也。有上令狐相公啓981云、穎自御
史府謫官、於今十餘年矣。閑誕無事、遂專力於詩章。日益月滋、有
誤。詩向千餘首。又云、穎與同門生白居易友善。居易雅能爲詩、就中愛
驅駕文字、窮極聲韻。或爲千言、或爲五百言律詩、以相投寄。小生
自審不能以過之、往往戲排舊韻、別創新詞、名爲次韻相酬。蓋欲以
難相挑耳。江湖間、爲詩者、復相放倣。力或不足、則至於顛倒語
言、重複首尾、韻同意等、不異前篇、亦自謂爲元和詩體。而司文
者、考變雅之由、往往歸咎於穎。末云、輒寫古體歌詞一百首、百韻
至兩韻律詩一百首、合爲五卷。奉啓跪陳、或希構廈之餘、一賜觀
覽。注云、膳部郎中時作、作郎中誤。

九日、轉祠部郎中知制誥。

資治通鑑云、初膳部員外郎元穎、爲江陵士曹、與監軍崔潭峻善。上
在東宮聞宮人誦穎詩而善之。及卽位、潭峻歸朝、獻穎歌詩百餘

篇。上問稹安在。對曰、今爲散郎。夏五月庚戌、以稹爲祠部郎中知制誥。

舊唐書武儒衡傳云、拜中書舍人。時元稹依椅內官、得知制誥。儒衡深鄙之。會食瓜閣下、蠅集於上。儒衡以扇揮之曰、適從何處來、而遽集於此。同僚失色。同州刺史謝上表767云、不料陛下天

聽過卑、知臣薄藝、朱書授臣制誥。敘奏761云、穆宗初、宰相更用事。丞相段公、一日獨得對。因請取用兵部郎中薛存慶、考功員外郎牛僧孺。予亦在請中。上然之。不十數日、次用爲給舍。丞相段公謂

段文昌。七月六日、有賀降誕日德音狀793。八月二日、元莫之歿於京師。十一月四日葬。有唐故建州浦城縣尉元君墓誌銘963。

序云、予與君伯季之間、十歲相得師學。然諾出入宴遊、無不同也。

又有中書省議賦稅及鑄錢等狀794·中書省議舉縣令狀795。

末有元和十五年八月日、中書舍人臣武儒衡等奏。駕部郎中知制誥臣

李宗閔·中書舍人臣王起·庫部郎中知制誥臣牛僧孺·祠部郎中知制誥臣元稹之署。

秋、有祭禮部庾侍郎太夫人文977。

祭文云、外孫女甥朝議郎守尚書祠部郎中知制誥元稹、謹以清酌嘉蔬

之奠、敢昭告于庾氏太夫人、扶風郡太君韋氏之靈。又云、佳城故

兆、風樹秋原。哀子泣血、行人斷魂。庾侍郎謂庾敬休、字順之。見

永貞二年正月二日予與李公垂庾順之閑行曲江447等。

時有內狀詩寄楊白二員外622。

題下注云、時知制誥。楊員外名巨源、白員外謂居易。居易、元和十

五年夏、爲司門員外郎。說見拙稿白居易年譜。

十二月、有兩省供奉官諫駕幸溫湯狀777。

末云、十二月二十日、兩省三十人同狀。

二十八日、白居易爲尚書主客郎中知制誥。元稹作制。

白居易授尚書主客郎中知制誥841云、朕嘗視其詞賦甚喜、與相如並處一時。由是召自南賓、序補郎位。會牛僧孺以御史丞、解制誥職。

嗣掌書命、人推爾先。予亦飽其風猷、爾宜副茲超異。

是歲有上門下裴相公書760·爲蕭相謝告身狀789·爲令狐相國謝賜金石凌紅雪狀790·爲蕭相國謝太夫人國號誥身狀791·爲令狐相國謝回一子

官與弟狀792等諸篇。

裴相公謂度、蕭相謂俛、令狐相國謂楚。

穆宗長慶元年辛丑
四十三歲（西紀八二一）

正月二日、日邊有嘉氣、宰臣稱賀。元稹有辯日旁瑞氣狀778。

二十五日、有沂國公魏博德政碑951。

碑云、陛下元年正月壬戌、詔臣稹曰、朕有臣弘正、自魏入鎮、魏人思之。因守臣懇狀其德政乞文。爾司予言、其文以付。沂國公謂田弘

正。又有進田弘正碑文狀783·謝准朱書撰田弘正碑文狀779。

時有長慶宮詞數十篇、京師競相傳唱。

見冊府元龜詞臣部詞學、又見總錄部文章。

二月十六日、自祠部郎中知制誥充翰林學士。又同日、授中書舍人。

重修承旨學士壁記云、元稹長慶元年二月十六日、自祠部郎中知制誥、充翰林學士。十七日拜中書舍人。然元稹承旨學士院記云、二月

十六日、自祠部郎中知制誥、行中書舍人翰林學士。白居易亦有元稹

除中書舍人翰林學士賜紫金魚袋制1577云、尙書祠部郎中知制誥、賜

緋魚袋元稹、能芟繁詞、剗弊句、使吾文章言語與三代同風、引之而

成綸綺、垂之而爲典訓。凡秉筆者、莫敢與汝爭能。是用命爲中書舍

人、以司詔命。嘗因暇日、前席與語。語及時政、甚開朕心。是用命

爾爲翰林學士、以備訪問。白居易有餘思未盡加爲六韻重寄徵之2319

云、走筆往來盈卷軸、除官遞互掌絲綸。自注云、予除中書舍人、徵

之撰制。徵之除翰林學士、予撰制詞。舊唐書李紳傳云、穆宗召爲翰

林學士。與李德裕、元稹同在禁署。時號三俊。

與李德裕友善、而與李宗閔有隙。

舊唐書李德裕傳云、德裕與李紳、元稹、以學識才名相類、情頗欵

密。資治通鑑云、中書舍人李宗閔、與翰林學士元稹爭進取。

二十三日、李建安於修行里第。五月二十五日、歸附於鳳翔。元稹有詩

文。
舊唐書穆宗紀云、壬辰卒。壬辰卽二十五日。然元稹李公墓誌銘957序云、遂薨。年五十八。是歲長慶元年之二月二十有三日也。又白居易有唐善人墓碑1458云、二月二十三日夜、無疾卽世于長安修行里第。有唐善人謂李建。元稹李公墓誌銘序云、公始校祕書時、與同省郎白居易、元稹、定死生分。至是稹與白、哭泣不自勝。

三月十二日、劉總奏乞棄官爲僧。元稹有許劉總出家制820。
時有酬樂天待漏入閣見贈291。

題下注云、時樂天爲中書舍人、予任翰林學士。但白居易爲主客郎中知制誥。詩云、宮花低作帳、雲從積成山。白居易原唱卽待漏入閣書事奉贈元九學士閣老1225。

五月、有幽州平告太廟祝文 814。

文云、維長慶元年、歲次辛丑、五月景申朔、十四日己酉。

六月、太和長公主嫁回鶻。元稹有進西北邊圖經狀 785 · 進西北邊圖狀786。

進西北邊圖經狀云、太和公主下嫁。伏恐聖慮念其道途。臣今具錄天德城已北、到回鶻衙帳已來、食宿井泉、附於圖經之內。

七月、有冊文武孝德皇帝赦文 805。

冊府元龜赦宥云、七月十五日己酉、冊尊號。十八日壬子、受冊尊

號。先是元稹有批宰臣請上尊號第二表809 · 第三表810 · 第四表811。

八月、有翰林承旨學士記 950 · 秋分日祭百神文 815。

記云、長慶元年八月十日記。文云、維長慶元年、歲次辛丑、八月甲子朔、十八日辛巳。

時有招討鎮州制 808。
成德將王庭湊殺節度使田弘正。命田布討之。冊府元龜招懷云、八月下詔。

九月二十七日、薛戎卒。十一月二十七日葬。元稹有墓誌銘。
有唐故越州刺史兼御史中丞浙江東道觀察等使贈左散騎常侍河東薛公神道碑文銘 953序云、以疾自去、九月庚申、薨于蘇州之私第。又云十一月庚申、葬偃師。末云、公爲河南令、余以御史理東臺。自是熟公之所爲。又嘗與公季弟放、爲南北曹。

秋有題翰林東閣前小松 889 · 哭子十首 256~。
題小松云、簷礎脩鱗亞、霜侵簇翠黃。哭子題下注云、翰林學士時作。第一云、獨在中庭倚閑樹、亂蟬嘶噪欲黃昏。

十月九日、王播爲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元稹有批王播謝官表813°

爲翰林學士時、有感事三首 086～。

第二云、自笑心何劣、區區辨所冤。伯仁雖到死、終不向人言。

編次詩集十一卷、獻穆宗。

有進詩狀 784 云、自古風詩、至古今樂府、稍存寄興、頗近謳謠。雖無作者之風、粗中遺人之採。自律詩百韻、至於兩韻七言、或因朋友

戲投、或以悲歡自遣。旣無六義、皆出一時。詞旨繁蕪、倍增慙恐。

今謹隨狀進呈。

制誥一百七十篇、皆元和十五年長慶元年間所作。又有制誥序 804°

序云、元和十五年、余始以祠部郎中知制誥。初約束不暇、及後累

月、輒以古道干丞相。丞相信然之。又明年、召入禁林、專掌內命。

上好文、一日從容議及此。又云、自是司言之臣、皆得追用古道、不

從中覆。然而余所宣行者、文不能自足、其意率皆淺近、無以變例。

白居易元公墓誌銘序 2939 云、制誥王言也。近代相沿多失於功俗。自

公下筆、俗一變至於雅、三變至於典謨。又白居易餘思未盡加爲六韻

重寄微之 2319 云、制從長慶辭高古、詩到元和體變新。自注云、微

之、長慶初知制誥。文格高古、始變俗體。繼者効之。冊府元龜詞臣

部詞學云、詞誥所出、實然與古爲侔、遂盛傳於代。繇是極承恩顧。

十月十九日、除工部侍郎。

見舊唐書穆宗紀。但資治通鑑作二十日癸未。敘奏 761 云、陛下益憐

其不漏省中語、召入禁司、且欲亟任爲宰相。是時、裴太原亦有宰相

望。巧者謀欲俱廢之。乃以予所無構於裴。裴奏。至驗之皆失實。上

以裴方擁兵、不欲校曲直、出予爲工部侍郎。資治通鑑云、翰林學士元稹、與知樞密魏弘簡深相結、求爲宰相。由是有寵於上、每時咨訪焉。稹無怨於裴度、但以度先達重望、恐其復有功大用、妨已進取。故度所奏書軍事、多與弘簡從中沮壞之。度乃上表極陳其朋比奸蠹之狀。癸未、以弘簡爲弓箭庫使、稹爲工部侍郎。稹雖解翰林、恩遇如故。

時有別毅郎一首 623～・自責 625 等詩。

別毅郎題下注云、此後三首工部侍郎時詩。第一云、兒有何辜才七

歲、亦教兒作瘴江行。毅爲七歲則元和十年生。然元和十年娶裴氏、十一年生女樊。七歲或作十歲之訛。安氏子荆、時十一歲。

趙氏微之年譜云、是歲工部侍郎平章事。言平章事、誤。

長慶二年壬寅

四十四歲（西紀八一一一）

二月十九日、守本官同平章事。時階中散大夫。

見兩唐書穆宗紀。制見大唐詔令集穆宗。白居易元公墓誌銘序 2939

云、尋拜工部侍郎。施守本官、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公既得位、方將

行己志答君知。白居易又有爲宰相謝官表 2012° 表云、臣才本庸淺、

遭遇盛明。天心自知、不因人進。擢居禁署、訪以密謀。恩獎太深、

謠謗並至。雖內省行事、無所愧心。

有和韋處厚盛山十二詩。

韓愈韋侍講盛山十二詩序 542 云、和者通州元司馬爲宰相、洋州許使

君爲京兆、忠州白使君爲中書舍人、黔府嚴中丞爲秘書監、溫司馬爲

起居舍人、皆集闕下。於是盛山十二詩與其和者、大行於時、聯爲大

卷、家有之焉。

時居安仁里。

唐兩京城坊考云、武昌節度元稹入相時居此里。

六月五日、罷平章事、出爲同州刺史、充本州防禦長春宮使。時階通議大夫。

見兩唐書穆宗紀。制見大唐詔令集穆宗。資治通鑑云、王庭湊之圍牛元翼也、和王傅于方、欲以奇策于進言於元稹、請遣客王昭于友明、間說賊黨、使出元翼、仍賂兵部令史、僞出告身二十通、令以便宜給賜。稹皆然之。有李賞者、知其謀、乃告裴度云、方爲稹結客刺度。度隱而不發。賞詣左神策、告其事。丁巳、詔左僕射韓皋等鞠之。三司按于方刺裴度事、皆無驗。六月甲子、度及元稹、皆罷相。舊唐書李逢吉傳云、爲兵部尚書時、遣人告于方結客欲爲元稹刺裴度。同州刺史謝上表767云、每聞陛下軫念之言、微臣恨不身先士卒。所以問計策、遺于友朋等、救解深州。蓋欲上副聖情。豈是別懷他意。不料姦人疑臣殺害裴度。妄有告論、塵穢聖聰。愧羞天地。

九日、到同州。

有同州刺史謝上表云、臣罪重責輕、憂惶失據。慮爲臺府追逐、不敢徘徊闕庭。自朝堂匍匐進發。謹以今月九日到州上訖。

十三日、追制削長春宮使。

見舊唐書穆宗紀。資治通鑑云、李逢吉爲門下侍郎同平章事。諫官上言、裴度無罪、不當免相。元稹與于方爲邪謀、責之太輕。上不得已、壬申、削稹長春宮使。

七月、宣武軍亂。李介自奏爲留後。八月、誅李介。有賀表。

有賀汴州誅李介表768。

是歲有進雙鷄等狀 787。

狀云、自臣到州、詢問採捕人等。皆云、二十年採得一聯鷄、爾後更

不會採得。昨旬日之內、併獲兩聯片兩輕重。

又有故中書令贈太尉沂國公墓誌銘954·故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司徒兼太子少傅贈太保鄭國公食邑三千戶嚴公行狀959。

沂國公謂田弘正。長慶元年七月二十八日歿。墓誌銘序云、長慶二年、某月某日葬。又云、沂國嗣子聲、乞予銘墓石。鄭國公謂嚴綏。行狀云、長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薨于家。又云、稹燃贊無狀、孤負明恩、天府郡符、官未稱責。日夜憂畏、豈暇爲文。

題下注云、並同州刺史時作。公度見白居易元公度授華陰令制1589。五兄未詳。

有送公度之福建626·喜五兄自泗州627等詩。

文云、復有購狂民告予借客刺裴者、鞠之復無狀。然而裴與予、以故俱罷相。始元和十五年八月、得見上、至是、未二歲。又云、始教本書、至爲人雜奏、二十有七軸、凡二百七十有七奏。終歿吾世、貽之子孫。

長慶三年癸卯
四十五歲（西紀八一三一）

春、有杏花628·第三歲日詠春風憑楊員外寄長安柳629·贈別楊員外巨源630·寄樂天二首631~·聽妻彈別鶴操633·和王侍郎酬廣宣上人觀放榜後相賀634等詩。

題下注云、並同州刺史時作。杏花云、慙愧杏園行在裏、同州園裏也。先開。楊員外謂巨源。寄長安柳云、殷勤爲報長安柳、莫惜枝條動軟

聲。按酬楊司業十二兄早秋述情見寄 191 題下注云、今春、與楊兄會於馮翊、數日而別。寄樂天第一云、山入白樓沙苑暮、潮生滄海野塘春。時白居易爲杭州刺史。王侍郎謂涯。王涯有廣宣上人以詩賀放榜和謝。

五月、有唐故使持節萬州諸軍事萬州刺史賜緋魚袋劉君墓誌銘 960。

序云、歲長慶之癸卯、五月日乙亥、處士祿汎、以予友保極喪訃於予、且告保極遺意欲予誌卒葬。又云、予爲監察御史時、始與君更相許與爲將相。予果爲相、而不能毫髮加於君。非命也、予罪也。劉君名頗、見劉頗詩 324。

秋有旱災自咎貽七縣宰 048°

詩云、六月天不雨、秋孟亦既旬。又云、臣穧苟有罪、胡不災我身。

胡爲旱一州、禍此千萬人。

時有祈雨九龍神文 973・報雨九龍神文 974。

報雨九龍神文云、庚午而降、辛未而洽、癸酉而饑、甲戌而震、乙亥而報。按長慶三年七月庚午卽十八日、辛未卽十九日、癸酉卽二十一日、甲戌卽二十二日、乙亥卽二十三日。

又有酬楊司業十二兄早秋述情見寄 191。

詩云、秋草古膠庠、寒沙廢宮苑。知心豈忘鮑、詠懷難和阮。壯志日蕭條、那能競朝轡。楊司業十二兄謂巨源、時爲國子司業。

爲同州刺史時、有同州奏均田狀 801・論當州朝邑等三縣代納夏陽韓城兩縣率錢狀 802。

白居易元公墓誌銘云、爲同州刺史、急吏緩民、省事節用。歲收羨財千萬、以補亡廬逋租。其餘因弊制事、贍上利下者甚多。又云、將去

同、同之耆幼踰獨、泣戀如別慈父母、遮道不可通。詔使導呵揮鞭、有見血者、路闢而後得行。

八月、授越州刺史浙東觀察使。

舊唐書本傳云、在郡二年、改授越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浙東觀察使。

永福寺石壁法華經記 949 下、長慶二年相、先帝無狀謫於同。又明年徙會稽。嘉泰會稽志・會稽綴英總集俱云、元稹、長慶三年八月、自同州防禦使、授越州刺史。顧肇倉白居易年譜簡編云、冬、越州刺史。趙氏微之年譜、甲辰四年條云、是歲移浙東觀察使越州刺史、俱誤。

時有初除浙東妻有阻色因以四韻曉之 661。

詩云、嫁時五月歸巴地、今日雙旌上越州。

十月半、過杭州、與白居易會。

白居易除官赴闕偶贈微之 2351 云、去年十月半、君來過浙東。白詩是

長慶四年作。永福寺石壁法華經記云、路出於杭、杭民競相觀睹。刺

史白怪問之。皆曰、非欲觀曩相、蓋欲觀曩所聞之元白耳。

與白居易以詩贈答。

有酬樂天喜隣郡 635・再酬復言和前篇 636・贈樂天 637・重贈 638 等。

白居易亦有元微之除浙東觀察使喜得杭越隣州 2311 等詩。復言謂李諒。時爲蘇州刺史。贈答唱和篇見拙稿元白唱和集。

後、以詩筒重唱和。

白居易有醉封詩筒寄微之 2323 下、爲向兩川郵吏道、莫辭來去遞詩筒。又有與微之唱和來去常以竹筒貯詩陳協律美而成篇因以此答 2340。

稹詩卽別後西陵晚眺 639・以州宅誇於樂天 640・重誇州宅旦暮景色兼酬前篇末句 641・酬樂天吟張員外詩見寄因思上京每與樂天於居敬兄

升平里詠張新詩642·寄樂天643·戲贈樂天復言644·重酬樂天645

等詩。張員外謂籍，時爲水部員外郎。居敬名宗簡，家在升平里。

時有假楨名作詩者。

有酬樂天餘思不盡加爲六韻之作648云，元詩駁雜真難辨，白樸流傳用轉新。自注云，後輩好僞作予詩，傳流諸處。自到會稽，已有人寫宮詞百篇，及雜詩兩卷。皆云是予所撰。及手勘驗，無一篇是者。

有時與李德裕以詩贈答。

有酬李浙西先因從事寄之作405·奉和浙西大夫李德裕述夢四十韻大夫本題言贈於夢中詩賦以寄一二僚友故今所和者亦止述翰苑舊遊而已

1049等詩。時李德裕爲潤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浙江西道觀察處置使。

德裕有述夢四十韻。序云，今屬歲杪無事，羈懷多感。因綴其所遺爲

述夢詩，以寄一二僚友。劉禹錫亦有和李詩917。

冬，編次元氏長慶集百卷。作詩寄白居易。

有郡務稍閑因得整比舊詩并連綴焚削封章繁委篋笥僅逾百軸偶成自歎

因寄樂天647。詩云，近來章奏小年詩，一種成空盡可悲。白居易有

酬微之2318云，滿帙填箱唱和詩，少年爲戲老成悲。

時有有唐贈太子少保崔公墓誌銘956。

崔公謂陵。序云，長慶三年二月四日，薨於洛陽。又云，葬以其年十

一月之口日於某地。又云，予與公更相知善有年矣。

是歲有樹上鳥733·贈毛仙翁并序1054等。

題下注云，癸卯。詩云，天教爾輩多子孫，告訴天公天下言。序云，余廉問浙東歲、毛仙翁惠然來顧。

敬宗長慶四年甲辰

四十六歲（西紀八一四）

正月二十二日，穆宗崩。二十六日敬宗卽位。

春，與白居易唱和。

有寄樂天649云，冰銷田地蘆錐短，春入枝條柳眼低。又有酬樂天雪中見寄650·和樂天早春見寄651·酬樂天早春閑遊西湖頗多野趣恨不得與微之同賞因思在越官重事殷鏡湖之遊或恐未暇因成十八韻見寄樂天前篇到時適會予亦宴鏡湖南亭因述目前所睹以成酬答末章亦示暇誠則勢使之然亦欲粗爲恬養之贈耳292等詩。白居易唱和篇見拙稿元白唱和集。按李紳新樓詩序云，見元相微之題壁詩云，我是玉京天上客，謫居猶得小蓬萊。四面尋常對屏障，一家終日在樓臺。微之與樂天，此時只隔江津，日有酬和相答。

又與李諒唱和。

有酬復言長慶四年元日郡齋感懷見寄652。李諒有蘇州元日郡齋感懷寄越州元相公杭州白舍人。白居易亦有蘇州李中丞以元日郡齋感懷詩寄微之及予輒依來篇七言八韻走筆奉答兼呈微之2325。

又與李德裕以詩往來。

有寄浙西李大夫四首657~。第一云，柳眼梅心漸欲春，白頭西望憶何人。第四云，早渡西江好歸去，莫拋舟楫滯春潭。

四月十一日，有永福寺石壁法華經記949。

記云，長慶四年四月十一日，浙江東道都團練觀察處置等使通議大夫使持節都督越州諸軍事越州刺史兼御史大夫上柱國賜紫金魚袋元稹記。又云，其輸錢之貴者，若杭州刺史吏部郎中嚴休復，中書舍人杭州刺史白居易，刑部郎中湖州刺史崔玄亮，刑部郎中睦州刺史韋文悟，處州刺史韋行立，蘇州刺史李乂，御史大夫越州刺史元稹，右司郎

中處州刺史陳岵。九刺史之外、搢紳之由杭者、若宣慰使庫部郎中知制誥賈餗等。

時有三州倡和集。

新唐書藝文志云、三州唱和集一卷。注云、元稹・白居易・崔玄亮。

白居易有得湖州崔十八使君書喜與杭越隣郡因成長句代賀兼寄微之²³

35° 詩云、三郡何因此結緣、貞元科第忝同年。

五月、白居易任滿、將赴長安。元稹有贈答詩。

有代郡齋神答樂天⁶⁵³・酬樂天重寄別⁶⁵⁴・酬樂天重題別東樓⁶⁵⁵・代杭民作使君一朝去二首¹⁹²・代杭民答樂天⁴⁰⁷等。白居易有除官赴闕偶贈微之²³⁵¹等詩。除官赴闕云、從此津人應省事、寂寥無復遞

詩筒。

夏、有酬周從事望海亭見寄⁴⁰⁶

詩云、熱時憐水近、高處見山多。周從事見餘杭周從事以十章見寄詞調清婉難於遍酬聊和詩首篇以答來覲⁶⁵⁶。是亦此年作。周從事爲杭州從事、名師範。

九月、有酬鄭從事四年九月宴望海亭⁷⁴⁸。

鄭從事見白居易和元稹酬鄭侍御東陽春悶放懷追越遊見寄²²⁶⁵。白詩

云、君得嘉魚置賓席、樂如南有嘉魚時。蓋越州從事。

十二月十日、作白氏長慶集序。

序⁹⁴⁸云、長慶四年冬、十二月十日、微之序。又云、長慶四年、樂天自杭州刺史、以左庶子詔還。予時刺會稽。因得盡徵其文、手自排續、成五十卷、凡二千一百九十一首。前輩多以前集中集爲名、予以爲陛下明年當改元、長慶訖於是。因號曰白氏長慶集。時有詩。題爲

爲樂天自勘詩集因思頃年城南醉歸馬上遞唱艷曲十余里不絕長慶初俱以制誥侍宿南郊齋宮夜後偶吟數十篇兩掖諸公泊翰林學士三十餘人驚起就聽逮至卒吏莫不衆觀群公直至侍從行禮之時不復聚寐予與樂天吟哦竟亦不絕因書於樂天卷後越中冬夜風雨不覺將曉諸門互啓關鑰卽事成篇⁶⁶²。

歲晚觀曆有感作詩。

有長慶曆¹⁹⁴云、所歎別此年、永無長慶曆。又有題長慶四年曆日尾⁶⁶³云、殘曆半張餘十四、灰心雪鬢兩淒然。定知新歲御樓後、從此不名長慶年。

寶曆元年乙巳

在越州刺史浙東觀察使任。

白居易元公墓誌銘²⁹³⁹云、明州歲進海物。其淡蚶非禮之味、尤速壞。課其程、日馳數百里。公至越、未下車、趨奏罷。自越抵京師、郵夫獲息肩者萬計。道路歌舞之。明年、辯沃瘠、察貧富、均勞逸、以定稅籍。越人便之。無流庸、無逋賦。又明年、命吏課七郡人、冬築陂塘、春貯水雨、夏溉旱苗。農人賴之。無凶年、無餓殍。

秋、有霓裳羽衣譜。

白居易有霓裳羽衣歌²²⁰²。題下注云、和微之。白詩云、今年五月至蘇州、朝鍾暮角催白頭。貪看案牘常侵夜、不聽笙歌直到秋。秋來無事多閑悶、忽憶霓裳無處問。聞君部內多樂徒、問有霓裳舞者無。答云七縣十萬戶、無人知有霓裳舞。唯寄長歌與我來、題作霓裳羽衣譜。四幅花牋碧間紅、霓裳實錄在其中。千姿萬狀分明見、恰與昭陽舞者同。眼前髣髴覩形質、昔日今朝想如一。白居易、寶曆元年五

月、爲蘇州刺史。

冬、白居易屢寄詩。歲暮寄微之三首2450～等諸篇是也。然今元氏長慶集無酬和詩。

寶曆二年丙午

四十八歲（西紀八一六）

與白居易唱和。

白居易有和微之四月一日作2218·仲夏齋居偶題八韻寄微之及崔湖州2473·留別微之2496·寫新詩寄微之偶題卷後2506等諸篇。然元稹唱和、今悉失之。

文宗太和元年丁未

四十九歲（西紀八一七）

寶曆二年十二月八日、敬宗崩。十二日文宗卽位。寶曆三年二月十三日、改元。

九月十八日、加檢校禮部尚書。

見舊唐書文宗紀。白居易元公墓誌名序云、在越八載、政成課高。上知之、就加禮部尚書、降璽書慰諭、以示旌寵。顧肇倉白居易年譜簡編云、太和二年、加檢校禮部尚書、誤。

冬、有寄白居易詩。

白居易有和微之詩二十二首2250～。序云、微之又近作四十三首寄來、

冬、元白因繼集二卷成。

命僕繼和。其間瘀絮四百字、車斜二十篇者流、皆韻劇辭殫、瓊奇怪謠。又題云、奉煩祇此一度、乞不見辭。白和詩有和晨霞·和送劉道士遊天台·和榆沐寄道友·和祝蒼華·和我年三首·和三月三十日四十韻·和寄樂天·和寄閻劉白·和新樓北園偶集從孫公度周巡官韓秀才盧秀才范處士小飲鄭侍御判官周劉二從事皆先歸·和除夜作·和知非·和望曉·和李勢女·和酬鄭侍御東陽春悵放懷追越遊見寄·和白

勸一首·和雨中花·和晨興因報問龜兒等諸篇。又有和春深二十首653～。此四十三首、爲太和二年·三年作。元稹原唱、應是本年所作。

是歲、追和白居易詩五十七首。

白居易因繼集重序2929K、去年、微之取予長慶集中詩、未對答者五十七首追和之。合一百一十四首寄來。題爲因繼集卷之一。白居易重序爲太和二年十月十五日作。

太和二年戊申

五十歲（西紀八一八）

在越州、與觀察副使竇翬唱和。

舊唐書本傳云、會稽山水奇秀。稹所辟幕職、皆當時文士。而鏡湖秦望之遊、月三四焉。而諷詠詩什、動盈卷帙。副使竇翬、海內詩名、與稹酬唱最多。至今稱蘭亭絕唱。稹旣放意娛遊、稍不修邊幅以瀆貨、聞於時。竇翬見酬竇校書二十韻278·答友封見贈251·酬友封話舊叙懷十一韻281·和友封題開善寺十韻300·送友封1首487·送友封497·友封體1036·戲酬副使中丞竇翬見示四韻1055等詩。然悉非會稽時作。竇氏詩亦不得見。友封爲翬之字。

白居易太和二年作元白因繼集重序2929K、今年復予以近詩五十首寄去。微之不踰月依韻盡和。合一百首又寄來。題爲因繼集卷之二。末批云、更揀好者寄來。又云、與足下和答之多、從古未有。足下雖少我六七年、然俱已白頭矣。竟不能捨章句、拋筆硯。何癖習如此之甚歟。

太和三年己酉

五十一歲（西紀八一九）

春、有春分投簡陽明洞天作 982。

詩云、中分春一半、今日半春徂。白居易有和微之春日投簡陽明洞天五十韻2651云、青陽行已半、白日坐將徂。白詩依次用韻作。白詩又云、江上三千里、城中十二衢。時白居易在京師。當是太和三年春所作。元詩亦爲當時作。

夏、有醉題東武1060。

詩云、功夫兩衙盡、留滯七年餘。病痛梅大發、親情海岸疏。因循未歸得、不是憶鱸魚。李紳有東武亭詩。序云、亭在鏡湖上、卽元相所建。亭至宏敞。唐詩紀事云、盧侍郎簡求戲曰、丞相雖不鱸魚、爲好鏡湖春色耳。謂採春也。按採春是劉採春。採春自淮甸而來。容華莫比。元稹有贈劉採春1059。

九月二十一日、代韋弘景爲尚書左丞。

見舊唐書文宗紀。舊唐書本傳云、在越八年、太和初就加檢校禮部尚書。三年九月、入爲尚書左丞。趙氏微之年譜作尚書右丞、恐非。蘇仲翔元白簡譜云、太和二年、入爲尚書左丞、誤也。

入京時、路過洛陽、與白居易會面。

白居易、時爲東都分司太子賓客。居易有嘗黃醅新酒憶微之2816云、

元九計程殊未到、甕頭一盞共誰嘗。又有酬別微之2819云、君歸北闕朝天帝、我住東京作地仙。元稹亦有詩。白居易祭微之文2934云、自越過洛、醉別愁淚。投我二詩云、君應怪我留連久、我欲與君辭別難。白頭徒侶漸稀少、明日恐君無此歡。又曰、自識君來三度別、這迴白盡老鬚髮。戀君不去君須會、知得後迴相見無。吟罷涕零、執手而去。按二詩卽過東都別樂天二首1051~。

後屢追和白居易詩。

有和嚴給事聞唐昌觀玉藥花下有遊仙1053。詩云、弄玉潛過玉樹時、不教青鳥出花枝。嚴休復有唐昌觀玉藥花折有仙人遊悵然成二絕。第一云、終日齋心禱玉宸、魂銷目斷未逢真。第二云、羽車潛下王龜山、塵世何由覩舜顏。白居易亦有酬嚴給事2589。詩云、羸女偷乘鳳去時、洞中潛歇弄瓊枝。元詩次用白詩韻。劉禹錫亦有和嚴給事聞唐昌觀玉藥花下有遊仙637。卞孝萱劉禹錫年譜云、是詩元和十年作、誤也。說見拙稿白氏文集校訂餘錄。又有酬白樂天杏花園990。詩云、劉郎不用閑惆悵、且作花間共醉人。白居易太和二年春作杏花園下贈劉郎中2579云、怪君把酒偏惆悵、曾是貞元花下人。元詩次用白詩韻。劉禹錫亦有杏花園下酬樂天見贈631。時劉禹錫爲主客郎中。

時與劉禹錫以詩贈答。

劉禹錫先有月夜憶樂天兼寄微之668·浙東元相公歎梅雨鬱蒸之候因寄七言883·樂天寄洛下新詩兼喜微之欲到因以抒懷也667等。後又有微之鎮武昌中路見寄藍橋懷舊之作悽然繼和兼寄安平887等。但元詩悉亡。

冬、道保生。白居易子崔兒亦生。元·白俱有詩。

白居易有予與微之老而無子發於言歎著在詩篇今年冬各有一子戲作二什一以相賀一以自嘲2820~。白居易又有和微之道保生二日2862。詩云、嘉名稱道保、乞姓號崔兒。但恐持相並、兼葭瓊樹枝。是歲務振舉紀綱。

新唐書本傳云、爲尚書左丞、務振綱紀、出郎官尤無狀者七人。然稹素無檢鑒輕、不爲公議所右。王播卒、謀復輔政、甚力訖不遂。

太和四年庚戌

五十一歲（西紀八三〇）

正月二十六日，除檢校戶部尚書，兼鄂州刺史御史大夫武昌軍節度使。

舊唐書本傳云，會宰相王播、倉卒而卒。積大爲路岐，經營相位。四年正月，檢校戶部尚書兼鄂州刺史。舊唐書文宗紀云，正月辛丑，以

尚書左丞杜元穎檢校戶部尚書充武昌軍節度使，誤。見趙紹祖新舊唐書互證。時李宗閔、牛僧孺爲宰相。

春、有贈柔之1056。

詩云，窮冬到鄉國，正歲別京華。又云，嫁得浮雲墮，相隨卽是家。

古今詩話云，夫人答曰，使門初擁節，御苑柳絲新。又云，想到千山外，滄江正暮春。

秋、有戲酬副使中丞寶輦見示四韻1055。

詩云，眼明相見日，肺病欲秋天。寶輦有忝職武昌，初至夏口書事獻府主相公云，竹籬江畔宅，梅雨病中天。白居易有戲和微之答寶輦七行軍之作2844云，驤龍來要地，鶴鷺下遼天。元白二詩，俱依本韻。舊唐書寶輦傳云，元稹觀察浙東，奏爲副使。又從鎮武昌。

太和五年辛亥

七月二十二日，遇暴疾，一日薨於位。贈尚書左僕射。

舊唐書文宗紀作八月庚午。今從舊唐書本傳。白居易元公墓誌銘2939。元公墓誌銘云，上聞之軫悼，不視朝。贈尚書左僕射，加贈贈焉。白居易思舊2981云，徵之鍊秋石。未老身溘然。八月，白居易有哭詩。哭微之1首2783第一云，八月涼風吹白幕，寢門廊下哭微之。第二云，文章卓犖生無敵，風骨英靈歿有神。十月十七日，白居易有祭微之文。文2934云，貞元季年，始定交分。

行止通塞，靡所不同。金石膠漆，未足爲喻。死生契闊者三十載，歌詞唱和者九百章，播於人間。按白氏集後記3673云，有元白唱和因繼集共十七卷。祭文又云，嗚呼，微之。六十衰翁，灰心血淚，引酒再奠，撫棺一呼。

太和六年七月十二日，祔葬於咸陽縣奉賢鄉洪瀆原。

見白居易元公墓誌銘序。白居易又有元相公挽歌詞2694～第一云，後魏帝孫唐宰相，六年七月葬咸陽。第三云，琴書劍珮誰收拾，三歲遺孤新學行。元公墓誌銘序云，一子曰道護，三歲。韻語陽秋云，按墓誌道護三歲而卒。以歲月攷之，卽道保也。三歲而卒，誤也。新唐書宰相世系表，錄嗣子道護。然白居易夢微之3459云，漳浦老身三度病，咸陽宿草八廻秋。又云，阿衛韓郎相次去，夜臺茫昧得知不。自注云，阿衛，微之小男。韓郎，微之愛婿。按開成五年，道護已夭。

白居易唐故武昌軍節度處置等使正議大夫檢校戶部尚書鄂州刺史兼御史大夫賜紫金魚袋贈尚書右僕射河南元公墓誌銘序2939云，公著文一百卷，題爲元氏長慶集。又集古今刑政之書三百卷，號類集。並行於代。公凡爲文，無不臻極。尤工詩。在翰林時，穆宗前後索詩數百篇，命左右諷詠。宮中呼爲元才子。自六宮兩都八方，至南蠻東夷國，皆寫傳之。每一章一句出，無脛而疾走於珠玉。又觀其述作編纂之迹，豈止於文章刀筆哉。實有心在安人活國，致君堯舜，致身伊臯耳。銘曰，嗚呼，微之。年過知命，不謂之夭。位兼將相，不謂之少。然未康吾民，未盡吾道。在公之心，則爲不了，嗟乎哉。道廣而俗隘，時矣夫。心長而運短，命已矣夫。嗚呼微之，已矣夫。

舊唐書元白傳論云、昔建安才子、始定霸於曹・劉、永明辭宗、先讓功於沈・謝。元和主盟、微之・樂天而已。臣觀元之制策、白之奏議、極文章之壺奧、盡治亂之根荄、非徒謠頌之片言、盤盂之小說。贊云、文章新體、建安・永明。沈・謝既往、元・白挺生。但留金石、長有萃英。不習孫・吳、焉知用兵。

附記

昭和三七年一〇月、「京都府立大学中国文学叢刊」の一として、「元稹年譜稿」を油印したが、その後、各方面よりしばしば請われるままに資料を再整理し、旧稿にいささか筆を加えたのが本稿である。なお詩文の題下に記した数字は、元稹については「元稹作品表」、白居易については「白氏文集の批判的研究」、劉禹錫については「劉禹錫作品表」、韓愈については「韓愈歌詩索引」において設定した、それぞれの作品番号である。

(一九七一年七月末受理)